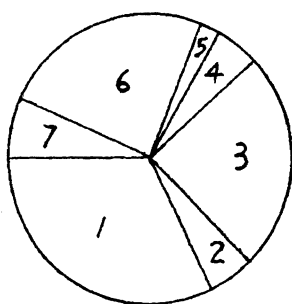


第三节 土地利用现状

按 1990 年土地利用现状调查上报数, 上虞土地利用构成如下: 耕地 45481.67 公顷, 占土地总面积的 31.68%; 园地 6197.97 公顷, 占 4.32%; 林地 36366.66 公顷, 占 25.33%; 居民点及工矿用地 6905.27 公顷, 占 4.81%; 交通用地 1861.92 公顷, 占 1.30%; 水域面积为 36155.59 公顷, 占 25.19%; 未利用土地 10577.91 公顷, 占 7.37%。(附上虞县土地利用现状图)

上虞土地一级地类面积比例图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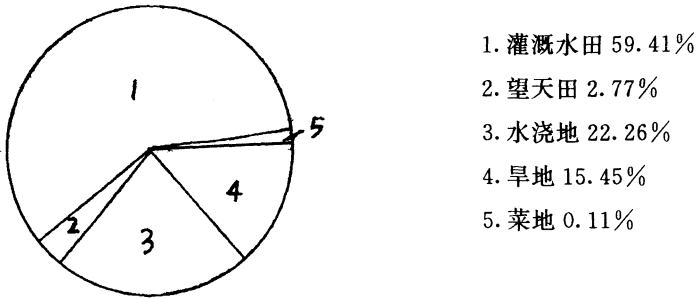


1. 耕地 31.68%
2. 园地 4.32%
3. 林地 25.33%
4. 居民点及工矿用地 4.81%
5. 交通用地 1.30%
6. 水域面积 25.19%
7. 未利用土地 7.37%

一、耕地利用类型构成

耕地包括灌溉水田、望天田、水浇地、旱地、菜地等五种土地类型。总面积 45481.67 公顷, 其中灌溉水田 27021.02 公顷, 占 59.41%; 望天田 1257.38 公顷, 占 2.77%; 水浇地 10122.90 公顷, 占 22.26%; 旱地 7028.74 公顷, 占 15.45%; 菜地 51.62 公顷, 占 0.11%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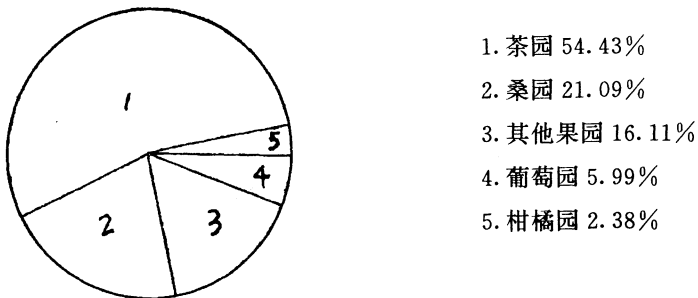
上虞耕地二级地类面积比例图



二、园地利用类型构成

园地包括柑橘园、葡萄园、其他果园、桑园、茶园、其他园地等六种土地类型。总面积 6197.97 公顷,其中柑橘园 147.21 公顷,占果园的 9.70%,占园地的 2.38%;葡萄园 371.37 公顷,占果园的 24.48%,占园地的 5.99%;其他果园 998.33 公顷,占果园的 65.81%,占园地的 16.11%;桑园 1307.22 公顷,占园地的 21.09%;茶园 3373.59 公顷,占园地的 54.43%。

上虞园地二级地类面积比例图



三、林地利用类型构成

林地分有林地、疏林地、未成林造林地、迹地、苗圃等五种类型。总面积 36366.66 公顷,其中有林地 33053.22 公顷,占 90.89%;疏林地 2550.56 公顷,占 7.02%;未成林造林地 735.97 公顷,占 2.02%;迹地 8.65 公顷,占 0.02%;苗圃